

泉教人〔2018〕147号

## 关于开展泉州市第二届中小学教师 教学技能竞赛和赛后集中培训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泉州开发区社会事业局、泉州台商投资区文体旅游局，市直各中小学、幼儿园：

根据《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总工会关于举办福建省第四届中小学教师教学技能大赛的通知》（闽教师〔2018〕15号）精神，为了全面提升我市教师的教育教学水平、展现我市教师队伍的良好风貌，经研究，定于2018年8月13日至16日举办泉州市第二届中小学教师教学技能竞赛并开展赛后集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参赛对象及条件

参赛对象为全市普通中小学、幼儿园在岗教师（含民办），且具备以下条件：

（一）2018年8月31日从事教学工作3年及以上，并具有参赛学段学科的任教经历；

（二）已取得中小学教师教育技术能力或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及以上培训合格证书；

(三) 2013 年 9 月 1 日-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独立发表或撰写过至少 1 篇本学科教育教学论文或调研报告；

(四) 近 3 年年度考核为合格；

(五) 选手原则上经县(市、区)技能竞赛选拔产生；各县(市、区)、学校应主要选派新选手参赛，参加领航团队的学员同等条件优先推荐，曾参加省教师技能大赛并获奖的人员不再推荐参赛。

除条件(一)外，其他有关条件的计算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6 月 30 日。

## 二、时间安排及地点

(一) 技能竞赛时间及地点

泉州市第二届中小学教师教学技能竞赛定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16 日举行，地点设在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永春校区。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高中组：13 日下午 3:30—4:10 高中参赛选手到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永春校区综合办公楼一楼大厅报到，4:00 在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永春校区召开参赛选手预备会，逾期未报到者视为弃权。14 日进行高中组各学科技能竞赛。

初中组：14 日下午 3:30—4:10 初中参赛选手到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永春校区综合办公楼一楼大厅报到，4:00 在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永春校区召开参赛选手预备会，逾期未报到者视为弃权。15 日进行初中组各学科技能竞赛。

小学、幼儿园组：15 日下午 3:30—4:10 小学、幼儿园参赛选手到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永春校区综合办公楼一楼大厅报到，4:00 在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永春校区召开小学、幼儿园参赛选手预备会，逾期未报到者视为弃权。16 日小学组各学科和幼儿园组技能竞赛。

(二) 赛后集训安排

2018年9月-10月，由泉州市教科所会同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永春校区组织专家对优秀选手进行集中培训与强化训练。以便组队参加福建省教师技能大赛，具体时间和安排由市教科所另行通知。

### 三、竞赛分组及名额分配

#### （一）竞赛分组

比赛设高中组、初中组、小学组和幼儿园组，比赛设高中组、初中组、小学组和幼儿园组。其中：

1. 高中组分为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历史、地理、思想政治、体育、音乐、美术、信息技术、通用技术、综合实践活动等15个学科组；
2. 初中组分为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历史、地理、道德与法治、体育、音乐、美术、综合实践活动等13个学科组；
3. 小学组分为语文、数学、英语、道德与法治、体育、音乐、美术、科学、综合实践活动等9个学科组；
4. 幼儿园组不分学科。

#### （二）名额分配

请各县（市、区）、台商投资区和泉州开发区严格按照高中、初中、小学分组每学科各推荐1名，幼儿园每县（市、区）推荐1名对象参加选拔推荐；市直有关学校按照实际情况进行推荐，具体推荐名额为：一中、五中、培元每校每学段不超过8名（同一学段的推荐人选学科不重复），其他中学每学段不超过4名（同一学段的推荐人选学科不重复），小学每校不超过6名（学科不重复），幼儿园每园不超过1名。

请各县（市、区）、台商投资区、泉州开发区和市直中小学应注意推荐符合条件的领航团队培养对象；同时，根据闽教师〔2018〕15号要求，鼓励县级在组织教学技竞赛时面向全体教师

开展抽测，本次竞赛我局也将根据实际情况，探索开展抽测工作。

#### 四、竞赛方式

竞赛满分 100 分，其中片段教学占 60%、观课评课占 40%，具体如下：

##### （一）中小学组（高中学科组、初中学科组和小学学科组）

###### 1. 片段教学

（1）比赛方式：参赛选手根据规定的片段教学内容，进行面对评委的现场教学。

（2）比赛时间：15 分钟。

（3）比赛要求：先进行 40 分钟教学设计；后根据《课程标准》的理念及教学规律特点进行模拟教学，但不用多媒体设备。

###### 2. 观课评课

（1）比赛方式：参赛选手观看所提供的课堂教学录像（1 节课，40 或 45 分钟），以书面或现场口头方式进行评课。

（2）比赛时间：60 分钟（含观看录像及书面评价或口头评课）。

（3）比赛要求：根据《课程标准》的理念及教学规律特点进行评课。书面评价字数不少于 500 字或口头评课 10 分钟。

##### （二）幼儿园组

###### 1. 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与片段教学

（1）比赛方式：参赛选手根据指定的活动内容，设计一份简要的幼儿园教学活动计划并进行面对评委的现场教学。

（2）比赛时间：活动设计 40 分钟，片段教学 10 分钟。

（3）比赛要求：以《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为依据，体现《纲要》理念，教育活动设计应符合设计要求，同时能够按照幼儿园教育教学活动的要求组织教学（片段教学不用多媒体设备、教具、挂图）。

## 2. 幼儿园教育活动评析

(1) 比赛方式：参赛选手观看幼儿园教育活动视频，运用所学的专业知识对活动进行评析。

(2) 比赛时间：观看活动视频 30 分钟，撰写活动评析 40 分钟。

(3) 比赛要求：运用学前教育学的基本理论进行分析评价，并提出建议。

## 五、奖项设置及产生办法

依据相关通知，本年度比赛设个人特等奖、一、二、三等奖。

(一) 本年度比赛设个人特等奖（其中初中和高中组中的语文、数学、英语各 2 名，小学组的语文、数学各 2 名，幼儿园组的 4 名，其它组别每学科各 1 名），个人特等奖人选由各学科组及幼儿园组按得分从高到低确定。个人特等奖获得者推荐参加福建省第四届中小学教师教学技能大赛。

(二) 每个学科组（含幼儿园组）设个人一、二、三等奖若干名，每个等次获奖人数分别按各学科参赛选手数的 10%、30%、40% 确定。选手获奖等次按其参加本学科比赛项目的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确定。

备注：选手的得分数为该学科组评委打分的平均分数（保留三位小数）；若多位选手的总成绩相同，则按片断教学得分由高到低排序；若多位选手总成绩和片断教学成绩均相同，则由泉州市第二届中小学教师教学技能竞赛工作领导小组另行研究确定。

## 六、参赛方式

本次竞赛以县（市、区）和市直学校为单位组队参赛，各县（市、区）教育局，泉州开发区社会事业局、泉州台商投资区文体旅游局设立领队人员，做好本县（市、区）或本校参赛选手的食宿安排和后勤保障工作，领队和选手的差旅费、伙食费及住宿

费按有关财务规定回原单位报销。

## 七、组织领导

本届竞赛主办单位为泉州市教育局，设立泉州市第二届中小学教师教学技能竞赛工作领导小组（附件一），负责本届竞赛的统筹协调和监督指导工作。泉州教育科学研究所、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永春校区为本届竞赛的承办单位，负责竞赛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

各县（市、区）教育局和市直学校要高度重视，在组织开展本地、本校选拔的基础上，产生县（市、区）和市直校推荐对象，推荐教学能力突力的选手参加竞赛。同时，以技能竞赛为契机，结合当地岗位练兵活动的开展，切实促进本地和本校教师教育教学技能的提升。

## 八、注意事项

（一）竞赛具体日程表将于 7 月 13 日后在泉州市教育局网站“资料下载”栏目公布。

（二）请各县（市、区）教育局、泉州开发区社会事业局、泉州台商投资区文体旅游局和市直有关学校须对推荐人员进行资格复审，按文件规定严格审核推荐人员的参赛资格，确保本地或本校推荐选手符合相应的资质条件，并于 7 月 27 日前报送《泉州市第二届中小学教师教学技能大赛参赛选手及带队人员汇总表》（附件三），同时报送如下佐证材料：

1.从事教学工作 3 年及以上并具有参赛学段学科的任教经历证明材料；

2.中小学教师教育技术能力或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及以上培训合格证书；

3.近 5 年独立发表或撰写过至少 1 篇本学科教育教学论文或调研报告复印件（经县级教育主管部门或市直学校验证并标注“与原件相符”、加盖公章）；

4. 论文或调研报告的重复率检索报告原件（加盖教育主管部门或市直学校公章）；

5. 近 3 年年度考核表复印件（经县级教育主管部门或市直学校验证并标注“与原件相符”、加盖公章）。

上述纸质材料请通过 EMS 寄送泉州市教育局人事科（泉州市府西路交通科研楼 C3103），《泉州市第二届中小学教师教学技能大赛参赛选手及带队人员汇总表》电子版本请发送 1870059286@qq.com。

（三）竞赛结束后，我局将对获奖人员进行资格复审，资格复审未通过的按本学段本学科参赛人员的成绩从高到低进行递补。

（四）请永春县教育局协助抽调 25 名人选担任竞赛工作人员，并将相关人员姓名、单位及联系方式（手机）于 7 月 27 日前发送至我局人事科邮箱 1870059286@qq.com。同时通知工作人员于 8 月 13 日下午 2：30 至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永春校区综合办公楼一楼大厅报到。

附件：1、泉州市中小学教师教学技能竞赛工作领导小组及及人员安排  
2、参赛选手材料标签  
3、泉州市第二届中小学教师教学技能大赛参赛选手带队人员汇总表

泉州市教育局

2018 年 6 月 15 日

## 附件一

# 泉州市第二届中小学教师教学技能竞赛 工作领导小组及人员安排

## 一、领导小组

组 长：廖伏树 泉州市教育局局长  
副组长：刘殊芳 泉州市教育局副局长  
            李树和 泉州市教育局副局长  
            陈江平 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副校长  
成 员：庄辉竑 泉州市教育局人事科科长  
            周志宏 泉州市教育科学研究所所长  
            廖世平 泉州市教育科学研究所副所长  
            刘德华 泉州市教育科学研究所副所长  
            张美兰 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永春校区小学教  
                育师资培训科科长

工作人员：许美玉、辛明月、唐静怡、林雯、谢新强、王白萍、  
            永春师范培训处 2-3 人

## 二、比赛现场组织机构及人员安排

工作组负责人

总协调人：许美玉

赛务组：廖世平 刘德华 辛明月 张美兰 林雯 谢新强 王白萍

报到组：幼高专永春校区统筹安排

后勤组：林文树

财务组：詹秀琴

附件二：

## 参赛选手材料标签

学段 (高中、初中、小学或幼儿园)		学科	
设区市	泉州	县(市、区)	
工作单位			
姓名			

---

抄送：市教科所、泉州幼高专永春校区。

---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8年6月15日印发

## 附件三

## 泉州市第二届中小学教师教学技能大赛参赛选手带队人员汇总表

填报单位(审核盖章):\_\_\_\_\_

联系人：

联系电话：